关于协助做好2018年广西“资助部分高校

优秀大学生出国研学”项目选拔推荐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学生工作领导小组：

根据教育厅《关于做好2018年广西“资助部分高校优秀大学生出国研学”项目选拔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（桂教资助〔2017〕31号）文件规定，为做好我校2018年优秀大学生出国研学项目的选拔推荐工作，现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请对象基本条件

（一）**二年级以上（含二年级）**的全日制普通本科（含第二学士学位）在校生；

（二）热爱社会主义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
（三）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；

（四）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，身体素质良好；

（五）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，英语水平良好（**已通过大学英语四级考试**），**获得过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或自治区人民政府奖学金**；

（六）在校期间**未有过出国研学经历、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支持**。

二、选拔推荐程序

（一）每个学院（部）选拔推荐1名优秀学生（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），请各学院（部）根据桂教资助〔2017〕31号文件（详见附件1）和本通知要求，认真组织好符合条件人员申报，做好选拨推荐工作。

（二）学校根据各学院（部）提交申请材料的情况，对申报人选和材料组织专家评审，确定2-3名优秀学生（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优先），在我校学工部（处）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后报送教育厅进行区级选拨。

三、申报材料要求

请各学院（部）于2017年12月5日（周二）前将推荐学生申请材料（附件1.申请表一式三份、附件2.汇总表一式一份及相关支撑材料）纸质版报送学生资助管理中心，申请表、汇总表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[gxsdzzzx@163.com，逾期不受理。](mailto:gxsdzzzx@163.com，逾期不受理。报送材料包括：2018)

附件1. 关于做好2018年广西“资助部分高校优秀大学生出国研学”项目选拔推荐工作的通知（桂教资助〔2017〕31号）

附件2.2018年广西“资助部分高校优秀大学生出国研学”项目申请表

附件3. 2018年广西“资助部分高校优秀大学生出国研学”项目推荐名单汇总表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2017年11月28日